

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小 113 年度校際交流互訪活動報名表

一、依據：

1.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「臺北市國民小學校外教學實施要點」。
2. 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校際交流活動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落實多元文化教育，以增進生活體驗。藉由接近大自然，擴展兒童視野與生活的體驗，透過互訪活動，促進校際文化交流。

三、活動日期：113 年 9 月 24~26 日(週二~四)，共 3 天 2 夜。

四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二~六年級(以四、五、六年級優先)，預計錄取 30 位學生(備取若干)。

五、費用：教育局校際交流經費補助後，每生繳交 10,000 元活動費用。(家長費用相同)

六、行程：

【第一天】力行國小(5:40 集合 6:00 出發)→松山機場出發(AE369 08:00/09:00)/馬公機場→菓葉灰窯、南寮社區、風櫃洞、時裡種苗繁殖場、蒔裡沙灘、鎖港)→澎湖免稅商店→星海灣渡假飯店晚餐及晚點名。

【第二天】飯店→吉貝-拜會吉貝國小及探訪三心石滬→澎湖生活博物館→市區觀光(四眼井、天后宮、中央老街、潘安邦故居、張雨生紀念館)→澎湖名產品嚐→星海灣渡假飯店

【第三天】飯店→北環島之旅【跨海大橋、通樑古榕、大菓葉玄武岩~地質探訪、二崁古厝】→澎湖水族館→馬公機場(AE380 16:50/17:45)/松山機場→返回學校。

七、報名時間：9/2(一)-9/18(三)止，持報名表至學務處報名(報名表公告學校首頁及至學務處領取)，逾期不受理。(暫時不需繳交費用，待確定錄取，憑繳費通知單繳費)。

八、請於報名表註明個人專長或才藝，若報名人數超過上限，將進行甄選，擇優錄取。

九、退費說明：依交通部觀光局規定(出發前旅客任意解除契約)

- (一)旅遊活動開始前第 2 日至第 20 日以內取消，扣除必要產生之費用(如機票、住宿等)後，收取剩餘費用 30%做為手續費。
- (二)旅遊活動開始前 1 日取消，扣除必要產生之費用(如機票、住宿等)後，收取剩餘費用 50%做為手續費。
- (三)旅遊活動開始日或開始後取消或未通知不參加者，僅退回未產生之費用。

八、注意配合事項：

1. 預計搭遊覽車出發及回程，家長請配合行程時間自行至學校接送學生。
2. 參與學生應有獨立照顧自己之生活與適應能力，並擁有良善的人際互動關係，能遵照活動程序並服從指導，代表本校參與交流活動的所有內容。
3. 行前會議時間：9/20(五)19:00，錄取學生及家長請出席參加。
4. 活動後請完成回饋學習單，內容可為本次交流期間印象深刻及感動之事情或行程中之學習紀錄。

* 本活動聯絡人：力行國小學務處訓育組蔣仲昂老師，29363995 轉 813。

臺北市文山區力行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校際交流活動 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

茲同意子女_____年_____班_____號，姓名_____參加活動時間 113 年 9/24~9/26 日之澎湖吉貝國小校際交流活動。

家長簽章：_____

力行與吉貝國小校際交流活動 學生基本報名資料暨家長緊急聯繫單

基本資料	學生姓名：		性別		生日	年 月 日	
	身份證字號(保險用)：					飲食	☐ 葷食 ☐ 素食
	住址：						
	緊急聯絡人姓名		手機：			家中電話：	
	與學生關係		特殊疾病或習慣				
	過敏源或需避開之食品						
家長是否同行		☐ 否 ☐ 是	姓名：_____生日：_____ 身分證字號：_____ 飲食： ☐ 葷 ☐ 素				

★本表請於 113/9/18(三)放學前交至學務處訓育組。